

聊城高新区重奖科技创新人才 个人最高获得奖补资金50万元

本报聊城6月11日讯(记者 杨淑君) 6月10日上午,聊城高新区人才科技创新大会召开,对该区“3111”人才工程首批入选的创新创业类人才,以及在科创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科技载体进行表彰,并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人才和科创工作。

会上,聊城高新区党工委副书记徐霞宣读了《关于表彰聊城高新区“3111”人才工程入选人员、引才特殊贡献单位和科技创新先进单位的决定》。其中,聊城高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韩军,山东华建仓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王立入选“3111”人才工程领军人才,分获50万元奖补资金;瑞柏生物(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冯怀亮,山东魔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蒋中林等入选“3111”人才工程高端人才,分获10—20万元不等奖补资金;山东金正动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家斌等入选“3111”人才工程使用人才分获4—9万元不等奖补资金;聊城高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和山东华建仓储装备有限公司入选引才特殊贡献单位,分获5万元引才奖励。

记者了解到,以上各类入选人才及奖补资金标准均按照《聊城高新技术产业“3111”人才工程实施办法(试行)》(聊城高新区发[2016]47号)执行,6月5日出台的以上实施办法的修订版进一步加大了奖补力度。

聊城高新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张连臣在讲话中指出,2016年,聊城高新区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例全市第一,企业研发投入占比全市第一,在全市人才工作考核中获得第一名,一批

高端领军人才在助推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加快新旧动能转化中发挥积极作用。

目前,高新区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4家,开工建设7个科技型企业孵化器和加速器,总面积达43.3万平方米。制定企业入驻孵化器和加速器优惠政策。2016年新增3家国家级众创空间,1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省级及以上科技平台达到39家。计划从2016年起,力争用3年左右的时间,面向国内外引进培育10名左右的领军人才、100名左右的高端人才、1000名左右的实用人才,截至目前,引进国家“千人计划”专家3人,“泰山学者”1人,推荐山东华建仓储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王立入选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成为聊城首位入选该项目的高层次人才等。

张连臣表示,2017年,新修订实施的“3111”人才政策,加大人才奖补资金力度,着力增加创新创业载体,全力支持现有三个国家级众创空间建设,新培育两家省级企业孵化器,加快建设企业科技研发平台,力争新增省级以上研发平台3家。积极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力争新增6家,总数达到20家。建成浙江大学聊城技术转移中心,充分发挥其科技成果转化的桥梁作用。进一步深化与北京林业大学的合作,充分利用聊城市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推进这个平台,与京津冀高校院所开展合作。同时,创新体制机制,持续改善环境,确保人才科技强区战略顺利实施,为“打造产业高地,建设富美新区,三年跨入国家级高新区”提供更多的智力支持和科技支撑。



聊城高新区人才科技创新大会上,对各类创新人才进行奖励表彰。记者 杨淑君 摄

加大奖励力度,制定11个方面15项具体待遇 “3111”人才工程修订版正式实施

记者从当天会上获悉,《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3111”人才工程实施办法(修订版)》自今年6月5日起正式实施。

相比2016年实施的试行版,今年对照济南高新区等引才引智政策,制定了包括奖补资金、住房补贴、医疗服务、配偶就业、子女入学、托育补贴、特别扶持等11个方面共15项具体待遇。

同时,建立制约推出机制,凡用人单位已获该区财政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拨付,但所引进人才在该区工作未满3年的,由原引进单位返回50%原拨付的专项资金。对发挥作用不明显的人才,可由其主管部门及用人单位提出申请,经核实认定后,取消对其的相关激励政策。

申请专项资金的用人单位和个人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立即追回资金,并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就人才奖励方面,对于在高新区内申报入选创业类国家“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省“泰山学者”及“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的,经评审认定,给予最高100万元的奖补资金。对于在高新区内申报入选创新类国家“千人计划”、省“泰山学者”及“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的,经评审认定,分三年分别给予最高50万元、30万元奖补资金。对于高端人才分三年最高给予20万元奖补,柔性引进人才参照以上标准减半执行。对于入选的高管或专业技术人员也给予个人年收入

30%—35%不等的生活补助。对于优选人才,四年管理期内给予4万元生活补助,对于符合条件的引进人才,三年内给予总额5—20万元不等的购房补助或每月300—1000元不等的租房补贴。

同时,在医疗服务、子女入学托育专项补贴、事业单位人员特别扶持,引进国外智力特别扶持,育才、引才奖励,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重点实验室等高层次创新平台扶持政策等方面也制定了详细的奖励标准。

此外,实施办法还明确了各类人才的引进程序,以及各项保障措施,确保实施办法顺利实施。

本报记者 杨淑君

储存脐带血,一生之初的健康保障

——拿健康做投资 保障生命

近几年来,随着环境污染日益加剧,白血病患儿数量激增,如今白血病已不再是不治之症,通过化疗、造血干细胞移植等方式,约80%至90%可以缓解,60%至70%可以治愈。然而,白血病治疗周期长,一般需要2至3年,治疗与移植费用昂贵,是一场体力与家庭财力的“持久战”。在中国,很多家庭因为给孩子看病而负债累累,甚至倾家荡产。“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非常普遍。急病上的窘迫不仅使他们陷入生活和心理上的巨大压力之中,更使患儿无法享受足够的医疗救治。面对这项巨大的潜在风险,及早为家庭的健康做保障,是非常有必要的。储存一份脐带血,拿健康做投资,不仅可以为孩子和家人备份一份生命资源,同时还可获得治疗费用上的保障。

脐带血是健康的希望之火, 储存的价值显而易见

脐带血被誉为“生命的火种”,储存的价值显而易见。我们每知道人体内的“万用细胞”是干细胞,而脐带血中含有非常丰富的造血干细胞,尤其是珍贵的造血干细胞,一点都不为过。能够让珍贵被废弃的脐带血“变身一变”成为对人类健康和未来医学有着重要作用的资源,这无疑是脐带血储存的最大价值。

脐带血干细胞具有自我更新、高度增殖和多项分化潜能。因其脐带血干细胞的特有特性,它可以通过分裂维持自身细胞的特性和数量,进一步分化为各种组织细胞,如我们熟悉的血液细胞、神经细胞、骨髓细胞,从而在组织修复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同时它除了具有来源丰富、采集方便的特点外,还具有对被采集者不会造成伤害、临床应用及时、移植后移植物致瘤率极低且无感染致瘤等风险。作为造血干细胞的三大来源之一,脐带血是治疗白血病、淋巴瘤及其他恶性肿瘤等恶性疾病;再生障碍性贫血、重症放射病、重型地中海贫血等非恶性疾病;在造血干细胞移植中,脐带血干细胞已应用于多种疾病的救治。

脐带血储存健康之本, 附赠重疾保险得金钱保障

事实上,我国儿童白血病的救治已接近世界水平,但治疗过程中患儿的经济负担直接影响治疗效果。

选择存储脐带血,无疑是给家庭带来健康与金钱上的双重保障。作为国家规定的正规脐带血库,在山东省脐带血库存储脐带血的患儿每份可获得最高达55万元的医疗保额和重大疾病保险,有效规避患病家庭移植治疗时出现的“经济难”和“巨额医疗费”的两大障碍。与此同时保险中还会包含意外门诊及住院等理赔项目,也为孩子日后有患病治疗提供一定的资金保障。

山东省脐带血库一直恪守承诺,在履行关于符合重大疾病理赔政策中做出落实。2016年获得理赔的对象共有19名,分别向这19名患儿赔付20万元—30万元的重大疾病保险,有效的保障了患病患儿家庭的治疗费用,减轻了经济负担。而截至2017年5月,山东省脐带血库为6名患儿办理了重大疾病保险,为其解决治疗费用的燃眉之急。

6岁的小航来自德州,2016年11月被确诊患有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为孩子做骨髓移植时,小航的父亲赵亮(化名)便知可附赠一份重大疾病保险和住院医疗保险。孩子患病后,赵亮赶紧联系了保险公司,在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后,保险公司便很快受理了,赵亮获得了一份90万元的重大疾病金。

聊城地区6岁患儿乐乐(化名)2016年被确诊患有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随后于佛山医院接受化疗治疗。化疗费用昂贵,家庭难以支付。而乐乐在出生时储存了脐带血,可获得重大疾病保险。山东省脐带血库的工作人员在得知这一情况后,迅速为他办理了理赔事宜,把一份价值90万元的保险理赔金及时送到乐乐家人手中,这彻底解决了乐乐一家人的燃眉之急,也让一家人对乐乐以后的治疗有了信心。

来自菏泽的9岁患儿小鹏(化名)2016年12月被确诊为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因异地治疗,新农村合作医疗报销数目少,家庭经济困难为孩子治病。山东省脐带血库在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立即协调保险公司,在受理的第二天小鹏妈妈就收到了90万元重大疾病理赔金,为小鹏后续治疗提供了资金保障。

章丘患儿小辉(化名)2017年1月确诊患有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且属高危组。化疗9个多月的十几万治疗费用让这个农村家庭一度陷入绝境。小辉在出生时母亲为其储存了脐带血,存储脐带血重大疾病保险,山东省脐带血库在得知小辉的家庭情况以及小辉的病情后,决定协助这个家庭尽快向保险公司办理理赔手续,争取第一时间为其送去救命钱。在山东省脐带血库工作人员的努力下,原本1个月才能到账的理赔款仅用了9天便打到了小辉妈妈的银行卡上,这彻底给这个家庭解了燃眉之急。

来自山东省烟台地区的佑森(化名)被确诊患有再生障碍性贫血。因佑森在出生时,在山东省脐带血库储存了脐带血。于是佑森的妈妈在第一时间联系了保险公司,山东省脐带血库在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立即与佑森一家取得联系,在确认佑森完全符合理赔标准后,及时为佑森办理了重大疾病理赔事宜。

来自济宁汶上的2岁患儿小墨墨(化名)2017年4月被确诊患有急性淋巴细胞白血病,因其父母在出生时为小墨墨在山东省脐带血库储存了脐带血,最终通过附赠的重大疾病保险理赔获得了90万的理赔金,解决了一定的治疗费用。

这些具有健康保障意识的父母选择在孩子出生时,为其在山东省脐带血库储存了脐带血。他们的这种行为,不仅为后期治疗提供了一份宝贵的造血干细胞资源,同时附赠的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在孩子的治疗费用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这些患儿目前都处于化疗阶段,如果后期需要使用造血干细胞移植,因是自体使用免疫配型,也不会出现移植后的移植物排异反应和排斥现象,利于患儿的术后康复。

人们总是习惯接受“用1块钱养生,10块钱吃药,50块钱看病,100块钱抢救”的观念,而不愿意接受“用100块钱养生,50块钱买保险,10块钱看病,1块钱抢救”的选择。存储脐带血是一种防患于未然行为,在这个环境污染日益加剧的今天,危险无处不在,我们应该正确认识存储脐带血,为生命留一份健康和金钱的“双保障”。